



學校運動站介紹

桃園縣龍星國民小學

執行成果報告表 / 樂活運動站設施配置圖



圖1：運動站器材



圖2



圖3



圖4



圖5



圖6



圖7



圖8



圖9



圖10



圖11



圖12

執行成果報告表

一、計畫執行

| | |
|------|---|
| 指標 | <p>空間及設施符合原申請案之規劃內容。</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設置項目（內部配置圖） 2. 設置地點（位置圖） 3. 經費支用 4. 創意與特色 |
| 辦理情形 |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設置項目及地點：利用學校空餘教室2間及現有場地規劃--趣味運動樂活站、健康體適能運動樂活站、韻律有氧樂活站，設置空間及設施符合原申請案之規劃（如附件成果） 2. 經費支用：教育部補助40萬元，部分款項由學校自籌。 3. 創意與特色：依器材種類性質相同者集中於同一站中，方便教學及使用學習，趣味樂活站之器材均為學生較感興趣的，大大提升學習興趣，並配合本校品格教育實施，獎勵學生。 |

二、實際使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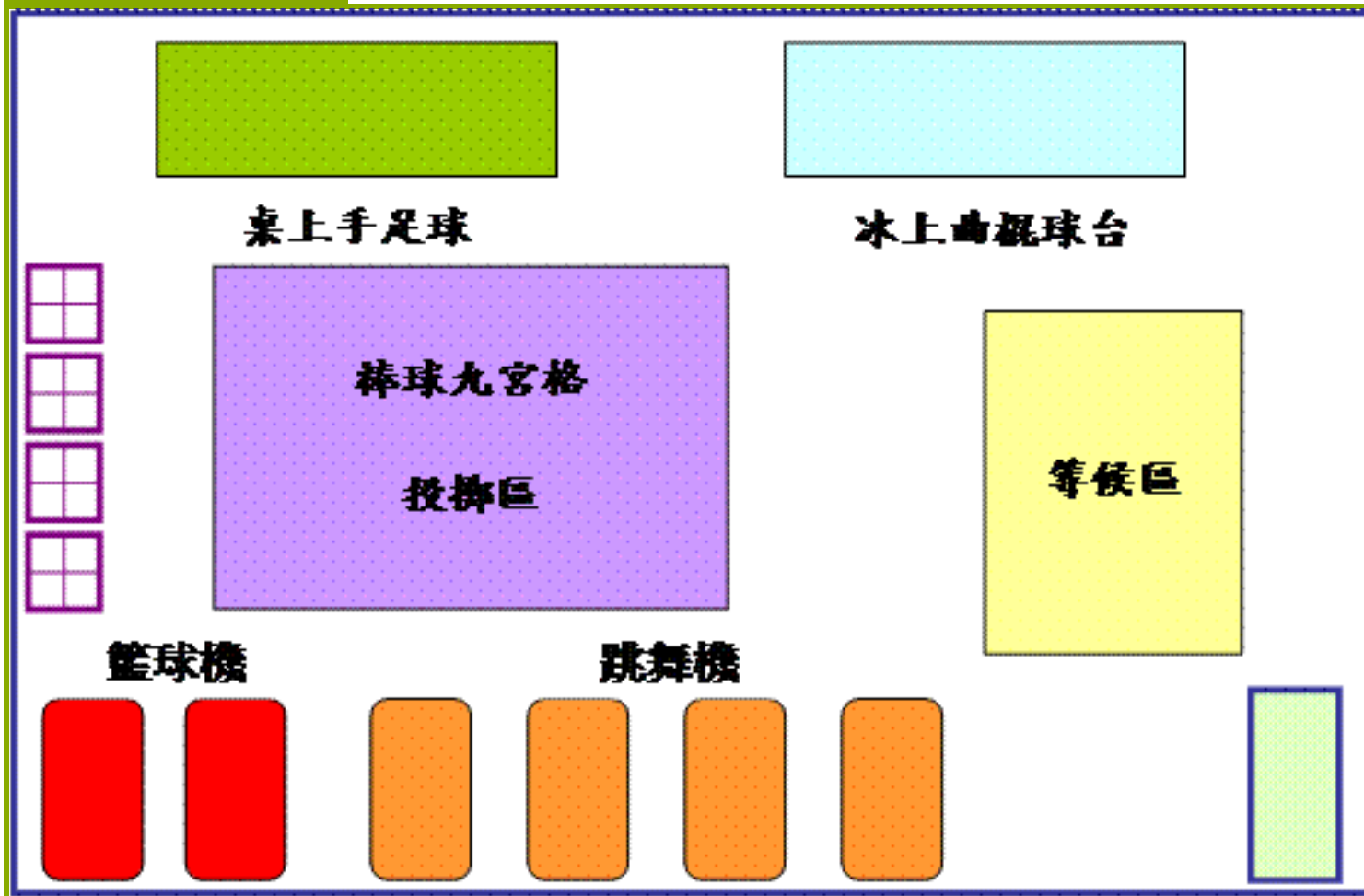
| | |
|------|--|
| 指標 |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學校有向全校師生說明本案設施內容及使用方式。 2. 學生使用本案設施的意願。 3. 學生使用本案設施的近便程度。 4. 有配合相關之教學活動。 5. 規劃如何吸引身體活動能力較為弱勢學生。 |
| 辦理情形 |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利用校務會議及學生朝會向全校師生說明樂活站設施內容及使用方式，並於正式啟用前辦理教師操作能力養成研習及試營運學生試用。 2. 於試營運期間學生使用意願高昂。 3. 因設置地點鄰近教學區，學生使用本案設施非常便利。 4. 配合教育部體適能檢測，規劃體適能檢測區方便學生練習及教師指導檢測。 5. 安排特定時間給予身體活動能力較為弱勢學生前往使用，因器材操作簡易，應能有效提昇其使用興趣及能力。 |

三、營運管理

| | |
|------|--|
| 指標 |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訂定本案設施使用說明或管理要點。 2. 有指定專人負責管理、指導及維護本案設施。 3. 對社區開放與研訂收費制度。 |
| 辦理情形 |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本校樂活運動站已於101年1月1日起試營運，預計4月1日正式開始營運。相關管理要點如附件。 2. 由體育組長及事務組長負責管理及維護本案設施，由全體任課教師共同指導維護相關設施。 3. 由於學校人力不足，暫未對社區民眾開放及收費。 |

樂活運動站設施配置圖

趣味運動樂活站



健康體適能運動樂活站

